**2020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|
| 基本支出总额 | 24,975.17 | 项目支出总额 |  25,944.02 |
| 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（20分） |  | 预算数（A） | 执行数（B） | 执行率（B/A） | 得分（20分\*执行率） |
|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| 50,919.19  | 44,806.56  | 88.00% | 17.60  |
| 年度目标1：（15分） | 创新促进就业创业的体制机制，政府促进就业的责任制度进一步健全，公共就业创业及人才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5%以内。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初目标值（A） | 实际完成值（B）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| 70万人 | 75.18万人 | 3.00  |
| 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 | 500个 | 1150 | 3.00  |
| 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数 | 6万个 | 线下6.8万个，线上29万个 | 3.00  |
| 举办专场招聘会场次 | 7 | 线下5场，线上116场 | 3.00  |
|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| 低于4.5% | 3.35% | 3.00  |
| 年度绩效目标2（6分） |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，推进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覆盖。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| 607万人 | 651.31 | 2.00  |
|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| 712万人 | 752.43 | 2.00  |
|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| 215万人 | 132.29 | 1.23  |
| 年度绩效目标3（11分） | 创新人才工作机制，健全人才管理体制。企业博士后创新岗位设立完成率达到100%。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招收博士后人数 | 1000人 | 904人 | 2.71  |
| 质量指标 | 企业博士后创新岗位设立完成率 | 100% | 100% | 3.00 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 | 29% | 29% | 5.00  |
| 年度绩效目标4（23分） | 提升人事管理综合效能。通过不断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，进一步激发事业发展活力，事业单位聘用制合同签订率和岗位公开招聘率达到100%。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高级职称评审人数 | 1.6万人 | 2万人 | 3.00  |
| 培训职称工作人员 | 1000人 | 1000人 | 2.00  |
| 质量指标 | 人事档案利用率 | 100% | 100% | 3.00 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制合同签订率 | 100% | 100% | 5.00  |
|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位公开招聘率 | 100% | 100% | 5.00  |
| 人事考试安全率 | 100% | 100% | 5.00  |
| 年度绩效目标5（25分） | 劳动关系协调、矛盾调处和权益保障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，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。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办结率达到100%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0%。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劳动保障监察员资格培训人数 | 170人 | 80 | 0.94  |
| 质量指标 | 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办结完成率 | 100% | 100% | 3.00 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 | 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| 92%以上 | 92%以上 | 5.00  |
|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结案率 | 100% | 100% | 5.00  |
|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| 60% | 68.37% | 5.00  |
|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| 90% | 97% | 5.00  |
| 总分 | 95.48  |
|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| 预算执行率执行偏低主要原因：纳入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、其他收入、上年结余和事业基金预算执行较低，影响了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。具体表现：1.受疫情影响，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实际学费收入只有2300万元，因上半年未开学，部分项目未执行。2.上年结余，主要是原劳动就业管理局因工作计划改变，将结余资金调整用于弥补2021年人员及公用经费缺口；因体制改革，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水平类评价考试退出，相应费用减少，预算租赁费25万元、印刷费20万元、大赛宣传10万元等都没有用使用结余资金；因财政政策缩紧，武汉铁路技师学院年初预计上年结转660万元，财政实际只下达结转指标32.7万元，导致执行率低。3.省人事考试院动用事业基金主要用于上缴中央考试单位教务费，因部分中央考试单位未提供完整的应上缴教务费数据，部分考试教务费暂时未完成上缴。 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未完成情况：(1)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年初目标值为215万人,2020年实际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32.29万元，年度目标未完成。未完成原因：目标预计过高。（2）招收博士后人数年初目标值为1000人，2020年实际招收博士后904人，年度目标未完成。未完成原因：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博士后进站人数减少，不达预期。（3）劳动保障监察员资格培训人数年初目标值为170人，2020年实际劳动保障监察员资格培训人数80人，年度目标未完成。未完成原因：疫情影响，调减培训计划。 |
|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| 1.加强新冠肺炎疫情过后工作统筹谋划，合理安排预算支出结构。对于受疫情影响的工作，要提前谋划，合理测算各项经费预算和绩效目标。2.落实定期通报预算执行情况制度，定期向各部门和分管厅领导通报预算执行情况，督促各部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、提高预算执行率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3.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和预见性，避免目标设置过高或过低，适当增加压力性指标。4.进一步加强评价结果应用，将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与下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分配相挂钩。 |
| 备注：1.预算执行情况口径: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⒉.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: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: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≥X,得分=权重\*B/A)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小于等于X，得分=权重\*A/B)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3.定性指标计分原则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）、80-50%(含50%) 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4.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 |